

2020 年初级银行从业资格《法律法规》教材变化 (第四部分 银行从业法律基础 17-21 章)

总体来说，初级《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》教材变动较大，由原来的 22 章变为 25 章，变动主要集中在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，第一部分知识框架未变，具体内容变动较琐碎，第二部分章节框架变动较大，基本都不一样，新增内容较多，更新了政策。第三部分和第四部分变动较小，其余变动比较琐碎。

初级《银行业法律法规与综合能力》教材总体变动情况说明：

| 目录 | 2015 年版 | 2019 年版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一部分 经济金融基础知识 | 4 章 | 4 章（第 1、2、3、4 都有细节变化） |
| 第二部分 银行业务 | 5 章 | 7 章（新增第 4、5、6、7 章，第 1、2、3 各章变动较大） |
| 第三部分 银行管理 | 5 章 | 5 章（第 1、2、5 章有变动） |
| 第四部分 银行从业法律基础 | 5 章 | 5 章（第 1、2、3 章有变动） |
| 第五部分 银行监管与自律 | 3 章 | 4 章（新增第 4 章） |
| 合计 | 22 章 | 25 章 |

具体章节详细变化内容如下：

第四部分 银行从业法律基础

第一章 银行基本法律法规

“银监会”变动为“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”

第二章 民事法律制度

第一节 民法

《民法通则》的许多内容变动为《民法总则》的相关内容，细节变动多

第三章 商事法律制度

第二节 证券与保险法律制度

P390 新增：“二、基金法”（初级大纲未涉及）

初级大纲增加：证券法和保险

第四章 刑事法律制度

第五章 行政法律制度(初级大纲未涉及)

